

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

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OH202308905



检品名称: ch₀核酸阳性质控标样

生产单位/产地: 北京栎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检验目的: 合同检验

检验依据: 约定方法



扫码验证报告

说 明

- 一、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7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本报告所出具的数据和结论是对来样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。
- 三、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- 四、未加盖我院检验报告专用章的报告书无效。
- 五、未经我院书面同意，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业宣传。
- 六、本电子检验报告与传统纸质检验报告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七、封面二维码为检验报告唯一防伪标识，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查询。如与本检验报告信息不一致的，以二维码扫描查询到的信息为准。

地址邮编：北京市东城区天坛西里2号（100050）

北京市大兴区华佗路31号（102629）

电 话： 010-53852452

传 真： 010-53852425



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检验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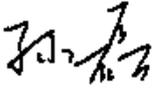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：OH202308905

共1页，第1页

检品名称	cho核酸阳性质控标样	检品编号	OH0101202306677
生产单位/产地	北京栎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批号	C202305001CD
供样单位	北京栎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规格	15NG
检验目的	合同检验	剂型/型号	/
检验项目	全检	包装规格	瓶
收样日期	2023年6月14日	生产日期	2023年5月1日
检品数量	3瓶	有效期	1年
检验开始日期	2023年7月6日	检验结束日期	2023年7月7日
检验依据	约定方法		

检验项目	标准规定	检验结果
【检测】		
标准曲线斜率	-3.8至-3.1	-3.3
标准曲线R ²	≥0.98	0.999
核酸浓度测定	10.0至20.0ng/瓶	样品1：14.5ng/瓶；样品2：14.7ng/瓶；样品3：14.7ng/瓶
以下空白		

备注：合同检验是在双方自愿基础上，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的样品检验。

检验结论	本品按约定方法检验，结果符合企业标准规定。		
授权签字人		签发日期	2023年7月13日

